

# 大德蘭的愛

邱貴菊

## (一) 前言

這本全德之路，我看到的是大德蘭的渴望和愛，充滿了字裡行間。她用四個章節來描寫祈禱的根基之一；愛近人。這四章中，我又把它分為上、下兩次來報告。大德蘭在第一章中提到她要做天主的好朋友。因此下決心要做自己能力所及的些微小事，也就是盡所能的徹底完美的遵守福音勸諭。

時到今日，已過約五百年的時間，我們來檢視一下她自己所說的話，是否真實做到。我們先來看瑪 22 章 37-38 節：耶穌對他說：「你應全心、全靈、全意，愛上主你的天主，這是最大也是第一條誡命。」大德蘭她常說：「看到這麼多靈魂失落，我的心為之破碎。」「我實不願看到失落的靈魂與日俱增。」「為了拯救那許多失落靈魂中的一個，我情願死千萬次。」大德蘭的心思意念，從這些話中我們可以感受到，她是多麼的愛上主啊！天主聖子的降生，就是為了救贖人靈。愛上主的必愛其所愛，苦其所苦，大德蘭真是我們的好榜樣。

## (二) 遵守會規必須不斷祈禱

大德蘭她教導她的修女們必須辛勤工作，因為這極有助於獲得崇高的思想，致使作為也與思想一樣崇高。這一群修女，懷著愛心，細心認真的勤奮工作，並遵守會規和會憲，不斷地為教會、為靈魂祈禱。她們是多麼的愛聖教會、愛人靈。

## (三) 追隨祈禱之路的人必須具備的條件

1. 彼此相愛
2. 超脫一切受造物
3. 真謙虛

實踐這三點，對擁有上主特別推薦的平安 - 不論內在和外在外 - 都很有幫助。除非具備這些條件，不可能成為很默觀的人。即使不是非常默觀的人，能夠具有這些德行，她們也能在事奉天主上突飛猛進。

## (四) 完美的守好這條誡命—彼此相愛

在若望福音中記載，耶穌的臨別贈言；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；你們該彼此相愛；如同我愛了你們。耶穌一再的叮嚀，要彼此相愛。大德蘭這位耶穌的好朋友，她徹底而完美的遵守了福音勸諭，同時還留下了很多的教誨，讓我們可以依循。

彼此相愛是非常要緊的，因為任何令人厭煩的事，彼此相愛的人無不感到輕鬆容易，而原本極感厭煩的事，也會生出愉悅。然而，若非過份，就是不足，我們從未完美的守好這條誡命。

#### (五) 彼此相愛不可太過

平常我們是不會相信，彼此相愛太過會造成傷害。除非親眼目睹，因為魔鬼在這裏放置了很多的陷阱，對於那些取悅天主粗心大意的人，他們的良心不但無所知覺，甚或視過量為德行。至於追求成全的人，就深知過於親愛，必會逐漸消滅意志的力量。因為一個人一旦對受造物的愛戀太強烈時，會轉變為情緒，而奪去自由意志，會只愛外表，而忽略了德行和內在的美善。

在團體中，特殊友誼是有毒害的。如果我們有意志傾向於偏愛某人，超過其他人。會花很多時間和精神在某一人身上，因而不能平等的泛愛眾人，魔鬼會藉此機會造成分裂，分黨分派，影響團體的和諧。

在會院中，人人必須是朋友，都必須被愛，都必須被疼愛，都必須被幫助。這一段話，應該是所有團體該遵守的憲章。在我們的教會團體，各善會若能確實奉行，一定有助於我們的教會能更中悅天主，光榮天主。

#### (六) 我們該全力愛天主

大德蘭提醒她的修女們，除了以寶血救贖人靈的那位，不要讓我們的意志做任何人的奴隸。要小心，不要讓感情支配我們，被外表的氣質和美麗所吸引。而要全心去愛為我們被釘十字架，救贖我們的耶穌。愛天主，要愛天主已自己肖像所造的人類；要愛耶穌所愛的最小的弟兄。

#### (七) 要斷絕特殊的友誼

從一開始產生友誼時，就得特別留神，不要讓自己的意志，受情緒所擺佈。也要用巧妙的手法和愛心來處理。不可嚴苛以待，除指定的時間外，避免相聚在一起。而學習喜愛祈禱更是最有幫助的力量。

#### (八) 什麼是有德行的愛

一種是純靈性的，不會觸動感性，或我們本性的柔情是純靈性的。

另一種是靈性中混雜我們的感性，軟弱或善情，這似乎是正當的，就像我們對親戚和朋友的爱。

最重要的是這兩種愛中，完全沒有激情的影響，是和諧的友誼。一旦有了激情，就會擾亂不安，因為激情是情緒化的行為，是不受理性的掌控。

### (九) 要節制而明智的彼此相愛

如何定義節制和明智的彼此相愛，所謂節制是有一定的範圍和界限，不是漫無邊界，無限上綱。明智是聰敏智慧是屬於聖神的德能。是屬天人合一的境界，不是靠本性即可獲得的能力。居住在會院的人，她們終日相處，互相陪伴，又相信天主愛她們，她們也愛天主，而且也已經為天主捨棄了一切，她們常是有德性的人，一定是懂得節制和明智的彼此相愛的人。

### (十) 如何與神師彼此相愛

應當與聖善又博學的神師彼此相愛。但是要小心魔鬼的打擊。照顧我們肉身的人，我們應該愛他。對常操心照顧我們靈魂的人，我們也應該愛他。神師有聖德又有神修，對我們的靈魂的進步非常用心，我們敬愛神師可幫助我們突飛猛進。對神師的愛，我們回報的方式，最好是感謝天主、讚美天主。千萬不可讓神師知道，有人愛他，這會給魔鬼機會，造成很大的傷害。最好的勸告是，讓神師對此愛一無所知。

假如妳發現妳的靈魂對某位神師感到不妥時，想要更換神師，要用合宜的方法，不要傷害到神師的名譽。最適當的做法是向博學之士討教。尤其是會傷害到他人的事情，一定要讓人有補救良方的機會。千萬別讓魔鬼介入，使小事變成大事。所以大德蘭說：「世間多少錯事，就是因為未向他人請教釀成的。」

期望天主，使那些必須經常祈禱的人，但願不要容許她們愛上任何不是天主忠樸的人。

### (十二) 善功和祈禱的良好基礎

第一個基石是必須是純潔的良心。要竭盡全力，連最微小的罪過也不違犯，並且尋求至高的成全。並非每個神師對良心的問題，都有很靈敏的覺察力。有些神師對罪的認識不夠周嚴。要祈禱能穩穩的建立在真光上，要得到真正的光明指引，才有能力完善的守好天主的法律。因此必須請教神師與博學兼備的人。天主引導人靈的道路不盡相同，也不可能一位神師樣樣精通。我相信養活肉身的天主，必會賜給妳們聖善的神師，前來光照妳們的靈魂。

### (十三) 結語

大德蘭真不愧是光的神師、愛的導師。從日常生活的些微小事，到光照靈魂的至高成全。她都能如數家珍，娓娓而談。她是良師，又是慈母。